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9 年 9 月 15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赫男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杨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88 名激励对象办理 2,387.93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董事高军、张俊作为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评级为 C，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 80%，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0.10 万股，回购价格为 3.47 元/股，回购价格按照授予价格确定；1 名激励对象个人原因离职，1 名激励对象身故，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5.00 万股，回购价格为 3.47 元/股，回购价格按照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确定，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5.10 万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0.0226%，回购资金总额 52.397 万元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董事高军、张俊作为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5.10 万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 0.0226%，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 668,481,000 股减少为 668,330,000 股，注册资本由 620,570,400 股变更为 668,330,000 股，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第五条、第二十条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8 日